

在变与不变中守望乡土传统

——新时期以来徐州乡土小说的精神图谱

张志建¹

(北京大学 历史系, 北京 100871)

【摘要】新时期以来,徐州乡土小说在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叶炜等几代作家笔下呈现出“内倾性”特征,即以向传统回归的方式缅怀乡土文化。在乡土不断涌现出新质的当下,传统乡土中的原始魅力及传统文化仍然发挥着重要作用,吸引作家不断选取平民化视角,落笔于民间,传达着民间的理想。然而,随着新乡土的出现,选择“中国经验”,以一种“大小说”的方式讲述“中国故事”的乡土性与地域性成为新的趋势。我们不难看出,在代际书写的徐州作家笔下,徐州乡土小说的嬗变在某种程度上体现出中国乡土文化的流变。

【关键词】“义勇” 义勇军 源流 嬗变

【中图分类号】K26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170(2019)06-0051-07

新时期以来,寻根文学明确了“乡土”的根性所在。这是继20世纪二三十年代以来乡土小说的又一次审美回归。乡土小说的魅力,在于其展示了“乡”或者“地域”的“土气息泥滋味”,“阐定了乡土小说以强烈的地方色彩和风土人情为这类小说根本的审美形态”^[1]。在作家眼里,“乡土,其实是一种意味着‘认同’的特殊情怀。这种情怀往往出自对于‘传统’的记忆与想象,从而产生了眷恋、观照与批判”^[2],尤其是“当现代生活形态改变了传统生活形态,当现实已经成为‘陌生’而促使自己的归属朝向怀旧情感倾斜时,‘乡土文学’经常以向往传统的姿态出现,传统与思想每每两相等同。然而在现实与传统之间出现彼优此劣、彼弱此强的差异时,基于怀旧情感的依恋作用,有一部分‘乡土文学’又会转化为对于传统的批判与再造的期待;另有一部分,会成为对于传统的悲悯。更有甚者,重新认识传统的呼吁,以及重新焕发传统的情感。”^[3]传统乡土以一种自在的方式展现了民间的粗犷与力量,在现代工业文明的冲击下,乡土小说呈现出一种“向内”转的倾向。

徐州自先秦以来,历经时代变迁,留下大量的文化遗迹。秦王朝的没落,成就了项羽和刘邦,也使得楚汉文化留存于这片土地上。楚王陵墓、刘邦故里、戏马台等景观傲然屹立于徐州一隅,以历史的静态形式呈现其当初的政治辉煌。在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叶炜等几代作家笔下,楚霸王和汉高祖所遗留的世风塑造着一大批忠义般的“英雄”群像,但着墨更多的是平民化叙事下的小人物的生死浮沉。在他们笔下,乡土是带着传统记忆的。

一、黄河故道的审美想象

历史上黄河曾流经徐州,“黄河被尊为‘四渎之宗’‘百泉之首’”^[1],而徐州对于黄河的记载多是各县志的水灾。早在先秦时期,中国古神话《山海经·海内经》中就有“洪水滔天。鲧窃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命祝融杀鲧于羽郊。鲧复生禹。帝乃命禹平布土以定九州”的美好愿景。自大禹治水以来,天下被划分为九州,即雍州、冀州、兖州、徐州、豫州、青州、梁州、荆州和扬州。徐州作为九州的一部分,自古就被多条河流环绕。据记载,自公元前255年至1949年,徐州地区共发

作者简介: 张志建,男,浙江衢州人,北京大学历史系博士研究生。

生洪涝 445 次，在 1855 年之前，徐州地区的洪涝多是黄河决堤引起的。对此，徐州作家的乡土小说中就有不少关于黄河决堤的描写，刘振华在《悠悠天地人》中提到“黄河水涨，要决口”^[2]，叶炜在《后土》中提到“黄河水所到之处，房屋倒塌，饥民遍野”^[3]。水灾使得农作物歉收，人民苦不堪言。黄河决堤给民众带来苦难的同时，也加剧了百姓对于黄河的想象。黄河的源头最早被命名为“昆仑”。“这个昆仑，古书中或称为墟、或称为丘，总之是隆起在大地上的一个巨大块体”^[4]，在这个巨大块体上，流传着许多神话故事，如夸父逐日、西王母、三青鸟等，由此昆仑便被神化了，它成了信众心中最为神圣的朝拜之地，从这里发源的水，自然就有了特殊的意义。黄河作为源头的古中国文明，本身就已经刻上鲜明的文化烙印，凝固着悠远的历史。

黄河之所以会成为作家笔下留恋的对象，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在于作家本身就是“地域性乡土的逃离者”^[5]。“只有当他们在进入城市文化圈后，才能更深刻地感受到乡村文化的真实状态；也只有当他们重返‘精神故乡’时，才能在两种文明的反差和落差中找到其描写的特点。”^[6]早在上个世纪 20 年代，就出现了一批乡土小说家：蹇先艾、裴文中、许钦文、许杰、沈从文、废名等人，在他们笔下，城市文明带来的是视听的冲击，更为重要的是精神的解放。当各种西方文学思潮打破了知识分子的思想禁锢时，他们不约而同地选择了“向外”转。在经历了文学叙事由重情节结构到重理论化后，“五四”作家开始挑战传统的审美趣味，一改往日文风，将视线投射在“日常生活，表现平民百姓的喜怒哀乐上”^[7]。他们不约而同地消解了宏大叙事场面，转而承认了民风民俗等“乡土气息”的作品所具有的美感价值。新时期以来，我们再次在王安忆、张承志、莫言、汪曾祺、陆文夫、赵本夫等人笔下看到了这种民间叙事的回归。张炜在其《融入野地》中提到：“谁没有故地？故地连接了人的血脉，人在故地上长出第一缕根须。可是谁又会一直心系故地？直到今天我才发现，一个人长大了，走向远方，投入闹市，足迹印上大洋彼岸，他还会固执地指认：故地处于大地的中央。他的整个世界都是那一小片土地生长延伸出来的。”^[8]

在徐州乡土小说中，黄河流经的历史带给人们的是对黄河远去的追忆和融到骨子里的精神气质。对于黄河的感情，新老作家所注目的方向有些许不同。在赵本夫笔下，其作品多是描写黄河改道后对黄河故土的留恋。甚至从徐州辗转在南京定居的赵本夫离了故土有一种孤独感，这种孤独感和恐惧感从他的《无土时代》中就已经彰显。石陀神秘的背景，孤身一人寻找土地的理想，对过去“失忆”镜像折射出“失根”后的无所依从，使其情态显得与城市格格不入。在《黑蚂蚁蓝眼睛》中赵本夫又写了一首对于黄河远去的挽歌：“几年来，他曾试图忘掉黄河，忘掉黄河边的一切，忘掉在黄河大浪中搏击的岁月。但他终于不能。他对黄河的思恋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黄河在的时候倒不觉得，甚至常常厌倦那枯燥乏味的日复一日的捕捞生活。那时他并不天天想到黄河，就像你不能天天想到你的鼻子眼睛。但黄河走了，它的奔腾不息的影像才愈加清晰固执地留在脑子里。这时他才意识到，黄河早已是他生命的一部分。他祖祖辈辈的血汗是和黄河水一起流淌的。除了黄河，自己一无所有。他不能没有黄河。”^[1]黄河对于赵本夫来说是生命的源头，就像有着神秘色彩、屹立不倒的大石屋。在赵本夫的《黑蚂蚁蓝眼睛》《天地月亮地》中，老石屋是带着黄河记忆的，逝去的黄河水在老石屋里一直回荡着。老石屋历经几代仍能不倒，意味着黄河的影响依旧存在。老石屋是赵本夫对黄河曾流经徐州的一个象征，他“用象征性的回归实现‘告别’与‘忘却’，也许是人所能为自己选择的自我抚慰的最好方式”^[2]。他用这个象征来提醒后代子孙，他们都曾是黄河的儿女。

黄河是赵本夫寄托乡情的场域，这个场域有自然景观，也有人文景观。我们不难发现，赵本夫笔下的乡土是其对于忠义精神的延续。在其《绝唱》《刀客与女人》《古黄河滩上》等小说中，尚爷、黑虎、林楠子都在奉行“义”气。对于黄河的留恋，使得赵本夫以一种最朴实的笔法，尤其是通过具有“地母”含义的女性人物将传统记忆中的乡土描述出来。“远古时代，由于人们对女性的崇拜，从而在观念上赋予了女性具有大自然的神奇力量，结果人们从对大自然的崇拜转向对女性的崇拜。”^[3]赵本夫在《黑蚂蚁蓝眼睛》中，就赋予了柴姑这一使命。柴姑在黄河边上的一个名为草儿洼的村落里，带领众人开启了农耕文明。她的出现是具有拓荒意义的，同时也具有神秘色彩。自从黄河水退去，草儿洼成为一片荒地始，柴姑便梦想着将这一片荒地变成能长庄稼的土地。对于土地的热爱，使得柴姑近乎发狂，她甚至想象这片黑色的土地上结出沉甸甸的金色的麦穗。除了繁衍后代，土地是唯一能使柴姑兴奋的场所，她开启了草儿洼的整个农业文明时代。

除了赵本夫的乡土景观外，刘振华、叶炜主要构造一幅黄河古道世情民俗图。在刘振华笔下，开篇就用“黄狗开会”“乌鸦黄蜂大战”暗示了“天意”的决定作用。在以民间信仰为主的乡下，天降异象无疑是灾难的前兆。刘振华选择以奇幻诡谲的方式将情节置于黄河故道的土地上，一定程度上是人物得以展开的前提。在《悠悠天地人》中，黄河对徐州城的影响，更多地

体现在人物的精神气质上。主人公高继堂由前期安稳糊涂的财主到上前线从军的处长，身份的转变使其实现了由小我到大我的升华。张保旺原是高继堂家的仆人，其身上有诸多劣根性：他觊觎高继堂的女儿高素真并强行玷污她，破坏寡嫂的婚姻并胁迫她，甚至不顾人伦害了酒馆的朵朵和宋艳娇。但他也在高素真被绑时，生出恻隐之心，英勇赴匪窝营救。除此之外，还有一身正气、行事果决的孟醒哲，行踪不定的江湖侠士白秀才。正义与淫邪、浪漫与传奇一同涌现在黄河之水中。与此同时，与男性人物形象交叉出现的是一大批个性鲜明的女性人物：愿作梅花魂的齐秀梅、为爱步步为营的风菊、隐忍吞声的高素真、沦为爱情牺牲品的朵朵、步入红尘的宋艳娇、有着独立精神的柳逢春等，我们从每个人的命运中看到古典小说《红楼梦》《聊斋志异》《水浒传》对刘振华的影响。甚至欣喜地发现，古典小说的“才子佳人”融汇到古黄河边的小人物里，雄壮与粗俗、高雅与低劣相互交织。

莫言在《红高粱》中曾言：“高密东北乡无疑是地球上最美丽最丑陋、最超脱最世俗、最圣洁最龌龊、最英雄好汉最王八蛋、最能喝酒最能爱的地方。”对于叶炜笔下的苏北鲁南来说，也不例外。在叶炜的《福地》中，也有对黄河的描述，但叶炜对黄河的情感在于黄河文化对人民性格的塑造，他眼中的黄河故道多了一份浩然古风，“或者是因为这里是苏鲁大平原，齐鲁大地南大门，苏豫皖衔接带，为孔孟老子圣贤之地，既上承曲阜孔孟之礼，又下纳丰沛汉王之风，为一代帝王之乡；既北蓄泰岱之豪放，又南收江淮之灵秀；既西取微湖之广阔，又东收沂蒙之厚重；既有‘九里山前古战场，牧童拾得旧刀枪’的豪放，又有‘风吹起乌江水，好似虞姬别霸王’的悲壮……总之，这里的人活得大气磅礴，从不窝窝囊囊！即便是饿着肚皮，操的依然是帝王心，干的依然是天下事！”^[1]古黄河精神、齐鲁文化、楚风汉韵依然在这一片土地上生长蔓延，《福地》中，老万的四个子女在时代动荡中的传奇人生无疑受到了齐文化的浪漫主义色彩的影响。古黄河精神是有韧性的，这里的人民坚强地生存着，在大敌面前的英勇无畏、面对灾荒的礼义扶持无不继承着前人遗风。同时，民间也是“藏污纳垢”的所在，这里有着一种类似“江湖”的民间道德，有义也有背信弃义、见利忘义，人性的复杂在生存面前仿佛不值一提。

承接悠然大气的周梅森的小说中，黄河是承载着历史的场域。正如周梅森自己所言：“我找到了属于我的黄河故道上的那块古老而伟大的土地，我以这块土地为背景，写下了从清朝光绪十五年到民国三十七年这六十年悲壮而苦难的历史，力求表现出历史、土地和人的某种必然联系和必然法则，塑造一种具有总体真实感的民族精神。”^[2]周梅森前期的《黑坟》《喧嚣的旷野》《沉沦的土地》《黑色的太阳》《崛起的群山》《庄严的毁灭》都在黑色的矿井下进行着与工业文明、西方侵略者的反抗。在周梅森笔下，其人物多有游侠之气、忠义之胆。胡贡爷、楚保义、刘广田、赵民权、刘广福、贺绍基等人物或争取矿工利益、土地权益，或争取民族大义，他们不约而同地选择了最壮烈的方式，用自己的身躯开辟出一条血道。在民族精神里，作家所受的传统观念的影响可见一斑，更进一步说，是传统文化的精神复归。

二、传统文化的精神复归

在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叶炜等几代徐州作家笔下，“儒释道”文化的显现是最为突出的特色。“儒家承三代（尤其是周礼）之大统，虽然没有浓厚的宗教色彩和功能，但是充其量只能算作‘准宗教’。道教和佛教就其自身性质而言，都具有国家宗教或世界宗教的性质，但它们在中国社会中的地位，如果用形象的说法，是同儒家组成了一个‘品’字形结构。三者之中，无论哪一种宗教，都没有在中国历史上（就整体而言）成为国教。中国历代统治者，往往在宗教问题上表现出一种实用主义的‘大度’，即什么宗教都信奉，都推崇，但绝不排他地执着于任何一种宗教。由此形成这样的历史格局：儒、释、道三家的宗教信仰，以及后来的伊斯兰教、基督教的宗教信仰，全都在为统治者服务的条件下，成为中国传统社会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3]虽然儒释道没有哪一种成为国教，但是任何一种文化都渗透到了人民的生活中，都在不同程度上演绎着文化的传承。

首先，儒家文化的影响是最为突出也是占比最重的一个部分。在刘振华的《悠悠天地人》中，不仅表现出泥土气、游侠之气，更传达了书生儒气。在写孟醒哲房内的布置时，作者有意选取了笔砚、洗子、书镇、古帖以及小篆写就的柳永的《少年游》，从摆设、书籍、古玩字画来看均体现出儒家文化对其的影响。自古以来，读书考取功名是科举制度下的最优出路，即使不求取功名，也要读书练气。而这也被孟醒哲奉为理想。在乡下，耕读传家的思想更是文人心中的一份期许，“忠厚传家远，诗书继世长”^[4]。儒家文化上至“庙堂”下至“民间”，自主地被时人吸收应用。儒家文化不仅影响着读书人，同时也在潜移默化中起

着教化农民的作用。周梅森在他的《沉沦的土地》中提及，不管是乡绅刘叔杰还是矿工、农民刘四爷、刘广田等人，都将“忠孝礼义信”作为最高信仰。其中乡绅刘叔杰（刘三先生）更是时刻将“仁义”二字挂于嘴边。他深谙矿工下井挣钱是为了有一天买到土地，只有耕读才能传世。《黑坟》中的田二老爷认为“以忠报国，以孝治家，以礼待人，以义处世，以信立身”^[5]才是根本。儒家代表孔子就提倡“克己复礼为仁”“恭宽信敏惠”，他认为“克己复礼”才能实现“仁”的目的。而乡土社会是以“礼”来约束乡民的，这里并不需要法治，而是礼治，是约定俗成的道德观念。田二老爷深受儒家思想的影响，坚持“先礼后兵”，时常在室内朗诵《礼记》，他将“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奉为教条，施行于乡间。即“恭、宽、信、敏、惠。恭则不悔，宽则得众，信则人任焉，敏则有功，惠则足以使人。”（《论语·阳货篇》）。再次，“我们儒家最考究的是人伦，伦是什么呢？我的解释就是从自己推出去的和自己发生社会关系的那一群人里所发生的一轮轮波纹的差序。伦重在分别，在《礼记》祭统里所讲的十伦，鬼神、君臣、父子、贵贱、亲疏、爵赏、夫妇、政事、长幼、上下，都是指差等。‘不失其伦’是在别父子、远近、亲疏。伦是有差等的次序。在我们现在读来，鬼神、君臣、父子、夫妇等具体的社会关系，怎能和贵贱、亲疏、远近、上下等抽象的相对地位相提并论？其实在我们传统的社会结构里最基本的概念，这个人和人往来所构成的网络中的纲纪，就是一个差序，也就是伦。”^[1]在周梅森的《沉沦的土地》《黑坟》等小说中，刘三爷、田二老爷等人就是典型的乡绅，在农村具有较高的地位，凡族中大小事务都要和其商量听其裁决。他们位于差序格局的顶端，起着引导作用。以至于在《黑坟》中，当田大闹要闹独立时，田二老爷自觉其破坏了这种差序格局，对其惩罚。在传统观念里，长幼有序、尊卑有别的差序格局已经渗透到以血缘亲疏为表征的农村里。然而，这种文化影响下的农民，并没有一味地服从，他们中也出现了反叛者。在这种形式底下，是对原有秩序的怀疑。如《黑坟》中的田大闹，在听信了记者的话后，开始滋生逆反心理，公然与传统乡绅田二老爷作对，虽然这次内心“运动”并没有成功，但也让人在最终流血战争中幡然醒悟。

道家文化与佛教文化是仅次于儒家文化在民间的影响的。不管是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还是叶炜，都用一定篇幅将这一文化渗透到小说中，形成了传统文化的“三足鼎立”。道家文化讲究无所恃，不为世俗所累，修身养性以致达到“遗世独立”的状态与境界。道教的重要著作《易经》描绘了“八卦”图，阴阳八卦由此衍生而来，成为卜算的重要依凭。《悠悠天地人》中指出，“这一卦‘坤下震上’，是为‘豫’，二爻动；之卦为‘解’。‘易曰’：‘豫。利建侯行师。’爻辞曰：‘介于石，不终日，贞吉。’豫乃和乐之象，但有溺于和乐之苦”^[2]，由此来预言高继堂的境况，不免带有玄学的意味。用八卦之说来判定一个人的运命，在民间百姓中颇受欢迎。此外，在赵本夫的《黑蚂蚁蓝眼睛》中，指出了道教重要建筑道观“天齐观”，观中修道之人喜欢云游四方，不问凡尘琐事，成为超尘脱俗所在。而最初“观”并不是指道观，“作为古建筑之名，它是指那些建有相当高度，且可以登临其上四外观望的建筑，一者为宫门前两边的望楼，一者为台榭。”^[3]后来当朝统治者遍寻长生不老之术，为了迎合统治者的思想，便有民间术士前来献计，而“宫观”由此成了祭祀迎候神仙的场所。这一建筑随着朝代的更替保留了下来，留在民间的就成为百姓参拜祈福的场所。将道教文化写入小说且影响颇深的当属《红楼梦》，开篇一首《好了歌》就点化了甄士隐。道家文化有一种出世思想，功名利禄不过身外之物，正如《好了歌》中所言“好便是了，了便是好”。在叶炜的《福地》中，对道家文化的宿命观也有描写：“他面向东方，背对四兄妹，口中念念有词，曰：‘婴孩降世，便知索取。拳头紧握，要者甚多。多少众生，不知选择。岂知索要，乃为天性。伸手抓索，不为羞耻。知其所要，才知其命。要者为物，其实为命。汝等命行，皆为天定。罢罢罢罢，贫道知也！’”^[4]道家文化认为命由天定，人行此一生不过按照既定的路线行事，结果早已注定，人终不胜天。

而佛教文化自魏晋南北朝时期盛行以来，一直被教徒信奉。明清时期，“三教合一”成为主流。佛教重要典籍《五灯会元》中就曾言“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清代文康的《儿女英雄传》中也提到“孽海茫茫，回头是岸”的说法，可见，遁入空门是悔过修行的一种选择。刘振华在其《悠悠天地人》中提到关逸松在世间再无牵挂，索性剃了头发，遁入空门。其址在徐州云龙山兴化禅寺，而兴化禅寺就是明洪武年间建立的。其次，佛教讲求因果报应与轮回说，古代小说《金瓶梅》《醒世姻缘》《红楼梦》等多有提及，尤其在《红楼梦》中提到的“木石前盟”，用眼泪还浇水之恩实为特别。刘振华汲取这一设定，用梅花作齐秀梅的魂与归处。齐秀梅在梦中将心给予了白秀才，她还完了这份爱便作了梅花的魂，回到了伊始的归处。佛教文化认为人死后灵魂归于该去的地方，功业圆满者则去西方极乐世界，其他有业障的人则入六道轮回。此外，在赵本夫的《黑蚂蚁蓝眼睛》中，就提到佛教重要的建筑“塔”，“蛇塔本叫凤鸣塔。传说古时曾有一只巨凤带九只小凤凰落在这里，羽翼把城墙都遮住了，引来百鸟朝凤。从此这里鸟就多了起来。古话说凤凰不落无宝之地，当地土著早视为大吉大祥。这座古城从此有了另一个别名：

凤城。为记其奇，又建凤鸣塔。”^[1]由此，塔这个建筑也被民间文化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

“但是，在这块古老的土地上，在这个擅长于思考的民族里，人们是难以摆脱对政治的热恋的。‘寻根文学’归根结底是一次寻觅民族政治文化出路的文学运动。我们且不管这次运动的得失与否，就其所倡导的民族文化主张，确恰恰和‘五四’新文学运动的方式方法何地相似乃尔。一批以知青作家为代表的‘寻根’主流，在这块古老的乡土田园里演绎的仍是那说不尽道不完的‘政治文化’，他们作品的母题始终没有离开作为中国‘文化’的主要支撑物——政治母体的笼罩，无论王安忆的《小鲍庄》也好，韩少功的《爸爸爸》也好，阿城的‘三王’也好，贾平凹的‘商州’系列也好，它们的表层结构虽然充满着迷人的‘文化’色彩和魅力，但在其深层结构中却处处表现出对那种规范化政治意识的抨击或礼赞，对儒释道这一中国文化的眷恋最终仍是‘政治情结’所致。”^[2]儒释道等传统文化对人的影响并没有脱离其为政治服务的窠臼，反而在小说中基本呈现同一种关系：农民与政治。

除了儒释道对人的影响外，礼法宗族观念的承续也在传统乡土中可见一斑。在周梅森前期作品中，煤矿题材一直是其书写的重点，与煤矿发生千丝万缕联系的是土地与农民，尤其是宗法家族观念颇深的土地上的农民。《沉沦的土地》中，刘三爷作为乡绅代表，深受当地百姓爱戴与尊敬，这位受过私塾教育的三先生将“仁”字看得极重，在他眼里，办矿就是在破坏土地，土地一旦破坏就是伤了农民的根脉，于是在其带领下展开了一场与煤矿公司的抗衡之战。罢工热潮盛起，矿工们团结一致维护自己的利益，最终土地又回到了农民手中。刘广田、祈六爷、刘四爷的牺牲，刘三爷的英勇斗争无疑加重了礼法宗族的观念。同样的，在《黑坟》中，大华煤矿公司井下脏气爆炸，数百人埋在井下，田、胡两大家族携手对抗，奋力救援被困矿工。在这种传统观念的影响下，其余族人甘愿听从族长的指挥，在他们眼里，族长意味着“一种力量、一种信仰、一种不可战胜的希望之光”^[3]。“乡绅在中国乡村社会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它非常类似西方的市民社会，能够起到类似教会、工会、学校、社会救助组织、文化组织机构等的作用。当然，乡绅的作用没有也不会像西方市民社会那样完善。但是，作为非政府、非组织的乡绅阶层，在中国乡村社会结构中，有一定的权威性，在民众中有相当程度的文化领导权。它的被认同已经成为乡村中国文化传统的一部分。”^[4]虽然看似这种礼法宗族观念在乡间延续着，但一定程度上也是封建文化的承续。对于乡绅的服从和忌惮也导致了流血战争，以致刘广田在刑场发出了“什么三先生，什么仁义道德，什么淳朴世风，全滚他娘的蛋！”^[5]的呼喊。周梅森的前期作品具有悲剧美学价值。一方面是对人物的英雄行为的礼赞，另一方面在结尾处消解了悲剧的崇高美学价值，人物回到普通人的视角，展示出真实性。“每一个人物都包孕着道德伦理的两极和文化性格的分裂，因而在这种人格的背反下，尽管作家并没有意识到其悲剧所具有的‘存在’意义，但它毕竟超越了欲达理想而又不能达到的历史的必然性的悲剧陈规。”^[1]透过这段沉重的历史，我们看到了小人物的民族精神和传统文化的乡间赓续。

三、民间理想的精神指向

“回归土地”是众多乡土作家尤其是进驻城市的作家缅怀家乡的一种方式。“土地崇拜属于原始宗教中的自然崇拜。实际上对土地的崇拜要早于对天的崇拜。宗教的演进，任何原始民族都是先亲地后尊天。”^[2]在刘振华的《悠悠天地人》中，高继堂本在城里经商，日子也算过得富裕。但连年战争加上土匪作乱，使得全家人尤其是老太太格外思念家乡的土地，在他们眼里，土地意味着内心的安宁。在赵本夫笔下，尤其是《黑蚂蚁蓝眼睛》中，柴姑的使命一开始就是十分明显的。在她眼里土地就意味着收获、粮食和生命。同时，在柴姑身边聚集着一批具有土地意识的帮手：老佛、江伯、茶、小喜子。江伯是其中年岁最长的，也是对土地爱得最深沉的一个。他在年轻时就做过无数关于土地的梦，黄河走了，家园毁了，但柴姑来了。柴姑的到来是土地重新焕发生机的希望，江伯用心辅佐着这个奇特的女子。当丰收时，粮食便成了柴姑最心爱的玩物：“柴姑把黄豆放在手心里玩儿，放在耳朵上听，好像要听听它们有没有心跳，有没有呼吸。晚上睡觉时，也弄了许多黄豆放在被窝里，像搂了一群小金娃娃。她把黄豆放在乳头上，放在肚腹上，放在大腿间，她幻想着这些都是她生出来的。”^[3]在这部充满荒原意象的《黑蚂蚁蓝眼睛》中，柴姑显然是拓荒的存在，她从山区逃到草儿洼，在这里她嗅到了土地的芬芳，并试图带领民众垦荒种植，她的血液里流淌的就是对土地的热爱。柴姑在繁衍了后代后渐渐衰老，老石屋里涌荡着黄河的呼啸，她静静地听着黄河水声，只有听到有关土地的字眼，才能耳清目明。她的帮手们也渐渐老去，第一代的荒原成为了过去，草儿洼迎来了第二代的大瓦屋时代。在这里，天易娘是继柴姑后把大瓦屋家的土地繁荣当成头等大事的人，她真心实意地伺候柴姑，对这个开创了一个时代的女人

充满敬畏与欣赏。虽然商品经济不断冲击着大瓦屋，但天易娘依旧把土地视作生命，精心侍弄。柴姑和天易娘分别展现了荒原意象和种植记忆、村庄回忆。赵本夫赋予这两位女性以地母的含义，寓意在展示农耕时代对土地的信仰。

其次，“文化怀乡，集中呈现为对于城市的异己感和对于乡村的情感回归”^[4]。在《无土时代》中，赵本夫认为“花盆”是城里人对土地唯一的记忆与缅怀。文中出现两个较为特立独行的存在：石陀与天柱。石陀是典型的城市寓居者，但其精神永远在“返乡”。石陀虽身居城市，却有着异于城里人的生活习性：喜欢淋雨，每天拿着小锤子偷偷敲马路，甚至在政协会议上提出“拆除高楼，扒开水泥地，让人脚踏实地，让树木花草自由地生长”等惊人言论。白天他在办公室里拆各种电子产品，经常爬到梯子顶端看书与思考，外界的喧闹与他无关，但一提到土地，就会让其格外兴奋。这个“疯子”除了做好本职工作外，唯一欣赏的只有承包绿化工程的天柱。天柱从大瓦屋家族来到城市，凭借着自己的勤奋站稳了脚跟，甚至获得了领导的赏识。但他的心在土里，他的梦想和石陀不谋而合，就是让城市扎在土里，让城里人重新获得土地记忆。于是，他冒了一次险，在花坛里种上了麦子。这种看似荒诞不经的行为背后，实则是对土地的热爱与离开乡土的精神依恋。

在周梅森、叶炜笔下，土地是同工业文明相互交织的。“除了‘地方色彩’和‘风俗画面’以外，首先，它恢复了‘鲁迅风’式的悲剧美学特征；其次，是历史的使然，它的‘哲学文化’意念在不断强化，回归大自然与现代文明之间的冲突，成为中国现代乡土小说描写的焦点与理论的眩惑。”^[5]周梅森与叶炜笔下的人物有着古希腊英雄的命运悲剧，同时最重要的是时代悲剧和意志悲剧的影响。周梅森前期的煤矿题材小说《沉沦的土地》《黑坟》《黑色的太阳》《崛起的群山》《庄严的毁灭》《喧嚣的旷野》，内容大同小异，从中我们不难发现工业文明对农耕文明的巨大冲击。农民为生计被迫下窑，下窑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将土地赎回来，窑工们在黑暗的窑道里做着一个个关于土地的金色的梦。但周梅森并没有将这一视线定格在土地上，他笔下常常是“土地的沉沦”。在工业文明的冲击下，在资本主义的压榨下，土地逐渐塌陷，窑工利益得不到任何保障，最终农民亲眷连同乡绅一起讨伐这罪恶的土地破坏者，结果却是遍地“黑坟”。在叶炜的《富矿》与《后土》中依然涉及土地与煤矿的题材。《富矿》小说伊始，叶炜便以一种民间预言的方式给麻庄的未来定下基调：灾难。这种灾难是过度采煤导致土地塌陷，天降黑雪、官婆离世就已昭示。在这里，我们更多地看到的是民间信仰对人们的影响和一群生活于土地上的小人物的生存史。直到《后土》中，这个预言才真正成为现实。然而叶炜已经把传统的农耕题材转化为了生态题材，用“科学发展”的理念将煤矿塌陷区整治成鱼塘并发展旅游业。土地不再是原始意义上浪漫的带有传奇色彩的地方，而是经历了农耕文明、工业文明进入生态文明的一个标志。可以说，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与叶炜分别将土地发展的三个阶段展示出来，乡土也经历了由传统乡土到新乡土的递嬗。

民间理想是浪漫的、传奇的，同时它追求一种生命的自由状态。在作家笔下，民间具有故事性和传奇性。中国古典小说中的传奇性最早产生于魏晋南北朝时期，当时佛教盛行，上层统治者推崇玄学，民间也就相应地出现了“志怪”文体。文学进入当代，尤其是新时期以来，“民间”一词渐渐活跃起来。海子在他的长诗《传说——献给中国大地上为史诗而努力的人们》中就对民间的方向做了非常准确的定位：“在隐隐约约的远方，有我们的源头，大鹏鸟和腥日白光。西方和南方的风上一只只明亮的眼睛瞩望着我们。回忆和遗忘都是久远的。对着这块千百年来始终沉默的天空，我们不回答，只生活。这是老老实实的、悠长的生活。磨难中句子变得简洁而短促。那些平静淡泊的山林在绢纸上闪烁出灯火与古道。西望长安，我们一起活过了这么长的年头，有时真想问一声：亲人啊，你们是怎么过来的，甚至甘愿陪着你们一起陷入深深的沉默。但现在我不能。那些民间主题无数次在梦中凸现。为你们的生存作证，是他的义务，是诗良心。时光与日子各各不同，而诗则提供一个瞬间。让一切人成为一切人的同时代人，无论是生者还是死者。……”^[1]我们不难看出，民间的自由自在、野性、真实都融入了野地中。这片野地成了作家想象的场域。

在徐州乡土小说中，赵本夫笔下的人物最具有自然野性，其中最突出的便是小迷娘。她不安于现状，没有稳定的居所，甚至随意与人调情。她的欲望最贴合大地，她甚至将性置于一种最原始的状态中。她擅于利用自己的美貌智慧与不同的男人周旋。“她喜欢随意。随意走走转转，随意和人调情，随意往马棚或者哪个藏兵洞一睡，随意爬上树，随意溜出城去野地里晃荡几天，随意躲进古塔，在灰尘和阴暗中与蛇为伍几天不露面，然后又突然出现在街头。”^[2]她是赵本夫赋予的不受任何拘束的人物形象，甚至带点原始的野性。“一时间，蛮荒的背景、原始状态的自然关系、风俗人情、暴力、食、色、性……那些美丑胶着、善恶

相混、真假杂糅的原始性、原生态的描写一齐涌入乡土作家的笔底。……无疑，这种充盈着野性的描写增强了视知觉的审美效应，小说不再构架在理性范围的‘畛畦’中，旷野和荒原更具有开阔的视阈，更具有野性的魅力。”^[3]小迷娘对生命、对性、对感情的玩味态度，是一种最原始的摸索与游戏状态，从而昭示了一种理想化的荒原存在形式。然而小迷娘并没有受到道德的约束，因为民间有其自身的判断标准。小迷娘没有稳定的性子，她本身就是存在于荒原的传奇，到其生命终结仍然作一个传奇的结尾，在蛇塔与蛇为伍，蛇听从其指挥，为其疗伤。在某种程度上，她与柴姑一样，都是大地的象征。民间没有固定的道德判断，它用民间化的视角评判着出现的人与事，展示其内在的稳定性。

在刘振华、赵本夫、周梅森、叶炜等几代作家笔下，乡土小说的发展承袭着上个世纪传统乡土的脉络，其根性意识依旧是向内转的。我们不难看出作家对传统乡土的眷恋以及离开乡土后的“怀乡病”。刘振华的古典情怀，赵本夫的荒原意象，周梅森的历史意识以及叶炜的乡土转型都在徐州黄河故道这一片地域内延宕。刘振华将传统农业文明置于民间的信仰体系中，既有农民对天降异象的惶恐，又有能人术士的破解之道；既有泼皮无赖的胡搅蛮缠，也有江湖侠士的仁义道德。浪漫与传奇、传统与现代相互交织，呈现出民间色彩。除刘振华外，赵本夫可谓是将农民形象贯穿始终的作家，不管是土地守望者还是离乡者，他都将人文关怀倾注于这些农民身上，对其生存、生命状态进行观照。而周梅森则稍显不同，他倾注大量心血于历史上，使人物复现于特定的历史场域中，有时“哀其不幸，怒其不争”，有时又饱蘸同情之墨点出时代悲剧来。总的来说，刘振华、赵本夫的小说更多地展现出传统乡土农耕文明、“田园牧歌”式的精神缅怀，周梅森前期的小说是工业文明冲击下的土地挽歌，而叶炜的小说着力于在历史更替、时代变迁下建立一种新的农业社会。新时期以来，乡土社会结构发生了改变，农村人口比例产生了变化，甚至出现大量的流动人口。当土地不再是唯一的精神支撑时，传统乡土就已出现了裂变，涌现出大量新乡土的特质，如生态乡土。并在此情境下独立出三种文化行为：逃离乡土的精神返乡行为、城市流浪者的失根现象以及游离于城乡间的土地追逐者。他们不约而同地继承着传统乡土的精神，塑造出具有代表性的传统文化、民间文化影响下的农民形象。同时也在极力观察社会裂变下农村及农民的新质，并将这种变化呈阶梯状的方式表达出来。

除此而外，不管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民间”与“庙堂”如何对立，“民间”始终是充满生命力的所在。民间的“藏污纳垢”更为丰富地展现了不同群体的精神面貌、生命状态，在乡土小说不可缺少的“风俗画面”和“地方色彩”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民间文化与传统文化是相辅相成的，虽然政治观念在现今的小说中仍然作为主要的意识被渲染，但依然不能磨灭民间文化自身存在的价值。在乡土小说的递嬗中承袭传统文化与民间文化，在变与不变中守望传统乡土，是当下徐州乡土小说家的文体自觉。

注释：

1 丁帆：《中国乡土小说史论》，江苏文艺出版社，1992年版，第43页。

2 钟宗宪：《“乡土”其实是一种认同》，王光东主编：《中国现当代乡土文学研究》（下卷），东方出版中心，2011年版，第283页。

3 钟宗宪：《“乡土”其实是一种认同》，王光东主编：《中国现当代乡土文学研究》（下卷），东方出版中心，2011年版，第283页。

4 侯仁之：《黄河文化》，华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3页。

5 刘振华：《悠悠天地人》，山东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717页。

6 叶炜：《后土》，青岛出版社，2015年版，第27页。

-
- 7 侯仁之：《黄河文化》，华艺出版社，1994 年版，第 22 页。
- 8 丁帆：《中国乡土小说史论》，江苏文艺出版社，1992 年版，第 31 页。
- 9 丁帆：《中国乡土小说史论》，江苏文艺出版社，1992 年版，第 31-32 页。
- 10 陈平原：《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年版，第 113 页。
- 11 张炜：《九月寓言》“代后记”，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 年版，第 297 页。
- 12 赵本夫：《黑蚂蚁蓝眼睛》，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105 页。
- 13 赵园：《回归与漂泊——关于中国现当代作家的乡土意识》，《文艺研究》，1989 年第 4 期。
- 14 钱民辉，田玉荣：《中国女性行为的文化释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 年版，第 6 页。
- 15 叶炜：《福地》，青岛出版社，2015 年版，第 159 页。
- 16 周梅森：《沉沦的土地》，花城出版社，1986 年版，第 3 页。
- 17 金泽：《中国民间信仰》，浙江教育出版社，1995 年版，第 25 页。
- 18 叶炜：《富矿》，青岛出版社，2015 年版，第 42 页。
- 19 周梅森：《黑坟》，长江文艺出版社，1998 年版，第 208 页。
- 20 费孝通：《乡土中国》，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 年版，第 44 页。
- 21 刘振华：《悠悠天地人》，山东文艺出版社，1998 年版，第 542 页。
- 22 《文史知识》编辑部：《道教与传统文化》，中华书局，1992 年版，第 335 页。
- 23 叶炜：《福地》，青岛出版社，2015 年版，第 15 页。
- 24 赵本夫：《黑蚂蚁蓝眼睛》，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85 页。
- 25 丁帆：《乡土小说的多元与无序格局》，《文学评论》，1994 年第 3 期。
- 26 周梅森：《黑坟》，长江文艺出版社，1998 年版，第 37 页。
- 27 孟繁华：《百年中国的主流文学——乡土文学/农村题材/新乡土文学的历史演变》，《天津社会科学》，2009 年第 2 期。
- 28 周梅森：《沉沦的土地》，花城出版社，1986 年版，第 200 页。

-
- 29 丁帆：《乡土小说的多元与无序格局》，《文学评论》，1994 年第 3 期。
- 30 钱民辉、田玉荣：《中国女性行为的文化释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 年版，第 6 页。
- 31 赵本夫：《黑蚂蚁蓝眼睛》，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243 页。
- 32 赵园：《回归与漂泊——关于中国现当代作家的乡土意识》，《文艺研究》，1989 年第 4 期。
- 33 丁帆：《乡土小说在中国现当代文学中的概念阙定与演变》，《中国乡土小说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 年版。
- 34 海子：《海子作品精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9 年版，第 76 页。
- 35 赵本夫：《黑蚂蚁蓝眼睛》，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94 页。
- 36 丁帆：《乡土小说的多元与无序格局》，《文学评论》，1994 年第 3 期。